範例一：未涉及原有標示變更者

複丈收件	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	收件者章	複丈費	新臺幣 元	收費者章	登記收件	日期	年 月 日 時 分	收件者章	書狀費	新臺幣 元	收費者章
	字號	字第 號		收據	字第 號			字號	字第 號		收據	字第 號	

土 地 複 丈 及 標 示 變 更 登 記 申 請 書

受理機關	雲 林縣 市 斗 南地政事務所	原因發生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會同地點（請申請人填寫）	

申請複丈原因（選擇打 ∨ 一項）

∨ 鑑界 ☐ 再鑑界（ ） ☐ 他項權利位置測量（ 權） ☐ 其他( )

申請複丈原因（選擇打 ∨ 一項）	申請標示變更登記事由及登記原因（選擇打 ∨ 一項）
☐ 分割 ☐ 合併 ☐ 界址調整（調整地形）	標示變更登記（☐ 分割 ☐ 合併 ☐ 界址調整）
☐ 坍沒	消滅登記（☐ 滅失 ☐ 部分滅失）
☐ 浮覆	所有權回復登記（☐ 回復）
☐ 其他（ ）	登記（☐ ）

土地坐落				面積（平方公尺）
鄉鎮市區	段	小段	地號	
斗 南	四 維		1500	100

複丈略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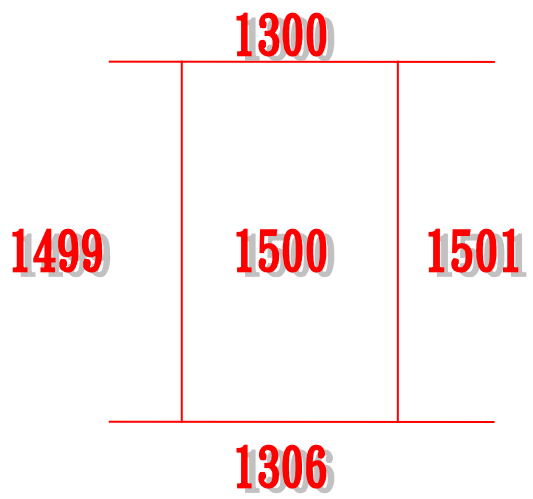

附繳證件			
	1. 身分證影本 1 份	4. 份	7. 份
	2. 份	5. 份	8. 份
	3. 份	6. 份	9. 份

委任關係	本土地複丈及標示變更登記案之申請委託　張○○　代理（　　複代理）及指界認章。委託人確為登記標的物之權利人或權利關係人，並經核對身分無誤，如有虛偽不實，本代理人(複代理人)願負法律責任。印	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	（05）5974-111
			傳真電話	（05）5963-888
備註			電子郵件信箱	

申請人	權利人或義務人	姓名或名稱	出生年月日	統一編號	住所											權利範圍	簽章
					縣市	鄉鎮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	弄	號	樓			
	權利人	林○○	30.06.05	A123456789	○○	○○	○○		○○				○○	○○		全部	印
	代理人	張○○	45.07.01	C123456789	○○	○○	○○		○○				○○	○○			印

簽收複丈定期通知書	103　年　7　月　8　日　簽章印	結果通知	

本案	複丈人員	複丈成果檢查	複丈成果核定	登記初審	登記複審	登記核定

<table>
<tr><td rowspan="3">處理過形
經情
（下欄請填寫）
以各申請人勿請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/tr>
<tr><td>登 簿</td><td>校 簿</td><td>書 狀
列 印</td><td>校 狀</td><td>書 狀
用 印</td><td>地 價
異 動</td><td>通 知
領 狀</td><td>異 動
通 知</td><td>交 付
發 狀</td><td>歸 檔</td></tr>
<tr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td></td></tr>
</table>